

建設廳 第一科

麻城縣政府呈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五月十八日 行建 第

6849

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六月廿二日收到

事由 呈復本縣因敵匪關係工役法邀緩實施由

一奉 鈞府依字第四八零號代電飭速擬訂三十一年度工役實行計劃報核，如有特殊障礙不能施行工役亦須專案申述等因。

二查本縣敵匪交乘迭被擾害人民喘息未定生計困苦異常一切應用民工均係臨時徵派且工役法規至今亦未奉到可否邀免實施之處理合呈復

鑒核示遵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

麻城縣縣長鍾 韶



省建字第 1522 9 號